「適性發展話生涯、親子築夢創未來」 新北市 109 學年度國中家長適性輔導宣導實施計畫

109年10月6日新北教技字第1091950089號函核定

壹、依據:新北市109學年度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政策,透過本次宣導讓本市國中生家長廣泛且深入了解十二年國教相關議題。
- 二、增進家長及學生對於適性輔導的具體內涵與重要性,提升學生面對生涯發展選擇時的性向認知,並提升家長生涯概念與親子溝通技巧,以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叁、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明志國民中學及五峰國民中學。

肆、實施對象:新北市公私立國中學生及學生家長。

伍、辦理場次:

一、109年11月14日(星期六):五峰國民中學(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一段253號)。

二、109年11月21日(星期六):明志國民中學(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07號)。

三、109年12月5日(星期六):大觀國民中學(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號)。

陸、流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承辦學校
09:00~09:10	開幕式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學校
09:10~10:40	專題演講: 適性發展話生涯 親子築夢創未來	大觀國中羅珮瑜校長
10:40~11:30	生涯發展教育創意教材教具操作	大觀國中羅珮瑜校長 重慶國中蔡安繕校長 欽賢國中林才乂校長 章和國中楊曉媚主任 樟樹國際實中余婌禎主任 明志國中黃宜貞主任 五峰國中梁禮昇主任 溪崑國中葉菁主任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主講人
		大觀國中鄭仔珊主任
11:30~11:40	綜合座談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學校
11:40~12:30	適性生涯規劃個別諮詢服務	大觀國中羅珮瑜校長
		重慶國中蔡安繕校長
		欽賢國中林才乂校長
		漳和國中楊曉媚主任
		樟樹國際實中余婌禎主任
		明志國中黃宜貞主任
		五峰國中梁禮昇主任
		溪崑國中葉菁主任
		大觀國中鄭仔珊主任
12:30~	收穫滿滿、快樂賦歸	承辨學校

柒、報名及相關注意事項:

一、請各校協助家長於網路表單完成報名,以利活動辦理。

網址為:http://gg.gg/mktdy。

QR Code 如右:

二、如有個別諮詢服務需求之家長,請務必攜帶「國中學生生涯發展 紀錄手冊」,以利進行個別諮詢(請各校務必協助發放「國中學生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並於活動後進行回收)。



捌、經費:由本局專款補助。

玖、公差假:本次與會工作人員當日核予公假1天,另以不影響校務運作及課務自理下,1年內 擇日補休1天。

拾、獎勵:承辦學校校長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1項第5 款之第2目,教師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1項第5款 之第10目予以敘獎,敘獎額度及人數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 理原則」第2點第2項,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4人為限,含主辦1人嘉獎2次。教師部分由 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校長部分函報教育局人事室辦理敘獎。

拾壹、本計畫經本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